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ODATEL NETWORKS HOLDINGS LIMITED

愛達利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在百慕大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八〇三三

三個月期間及九個月期間業務及財務摘要

- 儘管收益下跌，但泰思通的業績較強，令本集團的毛利率於三個月期間達到32.64%並達致其純利收支平衡
- 本集團獲得歷來最大型的項目，贏得銀河娛樂渡假村總值313,592,000港元的合約，在其位於路氹的大型渡假城興建監控系統
- 泰思通持續贏得新合約，於三個月期間取得價值5,800,000港元的合約
- 由於東帝汶的市場競爭，TTSA的收益及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於九個月期間分別下跌10%及21.2%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及增值財務工具價值總計為133,920,000港元或每股0.22港元
- 董事不建議派付九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

第三季業績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三個月期間及九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附註	未經審核			
		三個月期間 千港元	截至 二〇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千港元	九個月期間 千港元	截至 二〇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千港元
收益		60,949	72,212	155,783	164,253
銷售成本		(41,058)	(56,203)	(106,579)	(127,687)
毛利		19,891	16,009	49,204	36,566
銷售、市場推廣 及行政費用		(20,180)	(19,593)	(57,589)	(57,320)
其他(虧損)/收入		(504)	211	1,725	33,237
經營(虧損)/利潤		(793)	(3,373)	(6,660)	12,483
融資收入		1,046	657	2,698	3,587
融資成本		(26)	—	(28)	—
融資收入—淨額		1,020	657	2,670	3,587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利潤		(237)	2,073	512	4,311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10)	(643)	(3,478)	20,381
所得稅開支	—	(56)	(27)	(78)	(42)
期間(虧損)/利潤		(66)	(670)	(3,556)	20,339
(虧損)/利潤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162	(909)	(2,609)	21,575
—非控制性權益		(228)	239	(947)	(1,236)
		(66)	(670)	(3,556)	20,339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港仙	每股港仙	每股港仙	每股港仙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二(甲)	0.03	(0.15)	(0.43)	3.51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二(乙)	不適用	(0.15)	不適用	3.51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股息	三	—	—	—	—

簡明綜合收益表附註

一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按照期內估計應課稅利潤以稅率16.5% (截至二〇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16.5%) 提撥準備。海外利潤之稅款按照期內估計應課稅利潤依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二 每股盈利

(甲)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九個月期間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 二〇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九個月期間 千港元	止九個月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	<u>(909)</u>	<u>21,575</u>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u>613,819</u>	<u>613,819</u>

(乙)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以假設兌換所有潛在攤薄股份而調整流通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由於在二〇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已發行的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可換股工具，故並無呈列九個月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於二〇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相當於潛在攤薄股份的購股權。計算旨在根據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貨幣值釐定可按公平值(以股份的平均市場股價計算)收購的股份數目。將上述計算所得股份數目與假設行使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比較。假若購股權被行使，其所產生的全部潛在股份對截至二〇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每股盈利將有反攤薄作用，故截至二〇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三 股息

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12,276,000港元股息已於二〇一三年七月派付(二〇一二年：3,069,000港元)。

董事不建議派付九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截至二〇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3,069,000港元)。

四 儲備

	繳入盈餘	其他儲備	資本贖回		可供出售		法定儲備	換算	總計	(累計虧損)/
			儲備	投資	合併儲備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〇一二年一月一日	97,676	4,178	702	23,730	35,549	49	3,450	165,334	(19,611)	
重估—總額	—	—	—	(10,103)	—	—	—	(10,103)	—	
外幣換算差額	—	—	—	—	—	—	(156)	(156)	—	
截至二〇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										
九個月利潤	—	—	—	—	—	—	—	—	21,575	
二〇一二年七月派付的										
二〇一一年股息	—	—	—	—	—	—	—	—	(3,069)	
中期股息	—	—	—	—	—	—	—	—	(3,069)	
於二〇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u>97,676</u>	<u>4,178</u>	<u>702</u>	<u>13,627</u>	<u>35,549</u>	<u>49</u>	<u>3,294</u>	<u>155,075</u>	<u>(4,174)</u>	
於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	97,676	4,178	702	90,661	35,549	49	3,178	231,993	3,525	
重估—總額	—	—	—	6,330	—	—	—	6,330	—	
外幣換算差額	—	—	—	—	—	—	77	77	—	
九個月期間虧損	—	—	—	—	—	—	—	—	(2,609)	
二〇一三年七月派付的										
二〇一二年股息	—	—	—	—	—	—	—	—	(12,276)	
於二〇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u>97,676</u>	<u>4,178</u>	<u>702</u>	<u>96,991</u>	<u>35,549</u>	<u>49</u>	<u>3,255</u>	<u>238,400</u>	<u>(11,360)</u>	

業務回顧

澳門、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業務

澳門持續為本集團提供大量業務機遇。於三個月期間，本集團獲得總值313,592,000港元的銀河娛樂渡假村合約，在其位於路氹的大型渡假城興建監控系統，包括系統和網絡設計、設備供應和安裝、及系統測試和試運行。由於這是歷來獲取的最大型項目，故此對本集團意義重大。更重要的是，這個項目亦鞏固本集團在澳門作為監控範疇的可信賴合夥人兼可信賴供應商的市場地位。

於三個月期間，本集團亦獲取多個項目，為澳門政府、澳門大學、不同的博彩運營商、教育機構、醫院、銀行及公用事業機構提供監控和網絡基礎設施、無線電話、伺服器及辦公室平台範疇的整體解決方案，為本集團增加逾26,000,000港元的訂單。

在香港，本集團仍然是不同的地區性電訊服務供應商的網絡基礎設施主要供應商，支援該等客戶在亞太地區拓展數據網絡，於三個月期間獲得總值5,000,000港元的合約。再者，本集團同期亦贏得安徽、山西、湖南及廣東省及上海市多家不同電訊服務供應商提供維護和支援服務的總值4,500,000港元合約。

泰思通

於三個月期間，泰思通繼續為本集團的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帶來貢獻，藉着集中為先前接獲的合約完成最終驗收及在重慶市及湖北和江西省的多家不同電訊服務供應商贏取新增和擴充大客戶網絡管理系統項目，及擴大一支武警指揮控制及執勤信息模塊項目。期內獲取的合約總值約達5,800,000港元。

至於九個月期間，泰思通將其定製的現成食物生產質量監控及溯源模塊售予超過六十五家酒、茶、添加劑及健康產品製造商，產生逾2,800,000港元的收益。

投資控股業務

TTSA

於九個月期間，TTSA 持續受到市場競爭影響。TTSA 錄得收益 368,372,000 港元及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 185,319,000 港元，較相應的二〇一二年九個月期間分別減少 10% 及 21.2%。自市場引入新競爭以來，TTSA 繼續對其流動基礎設施進行升級，在其手機寬帶及數據服務計劃推出新優惠和相宜的月費，以及改善其分銷網絡。

金達集團國際

於三個月期間，金達集團國際在中國內地完成收購一家房地產發展項目公司，該公司在廣東省陽江市擁有四幅土地，用作開發別墅、商業及住宅單位。同期，金達集團國際更改名稱。

於二〇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 115,419,392 股金達集團國際股份，並有意於未來三至六個月出售其絕大部分股權。

財務回顧

於三個月期間，雖然錄得收益由 72,212,000 港元下跌至 60,949,000 港元，導致九個月期間的收益較相應期間減少，但由於泰思通成功簽署先前所獲取合約的最終驗收證明書並且進行更多利潤率較高的軟件項目，故本集團繼續錄得毛利率改善。因此，本集團於三個月期間的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 22.17% 升至 32.64%。由於毛利率改善，故本集團錄得經營虧損 793,000 港元及其三個月期間利潤差不多達致收支平衡。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仍然穩健及並無外部債務（正常貿易應付款項除外）。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及增值財務工具價值總計為 133,920,000 港元或每股 0.22 港元。本集團持續密切監察其貿易應收款項水平以避免呆賬及存貨滯銷。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〇一三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第七及八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有關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三百五十二條須載入該條例所述股東名冊的有關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有關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份的好倉總額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全權信託的委託人(附註一)	301,538,000	49.12
嚴康	個人(附註二)	7,357,500	1.20
關鍵文	個人(附註三)	22,112,500	3.60
羅嘉雯	個人(附註四)	2,452,500	0.40
馮祈裕	個人(附註五)	210,000	0.03

附註：

- 一 於二〇一三年九月三十日，該等股份以ERL的名義持有。ERL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OHHL持有。OHHL由現有信託的信託人HSBCITL全資擁有，而José Manuel dos Santos（該信託的委託人）的家族成員為該信託受益人。該信託的資產包括本公司已發行股本49.12%的控股股權。
- 二 嚴康的個人權益包括7,357,500股股份，由嚴康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 三 關鍵文的個人權益包括22,112,500股股份，由關鍵文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 四 羅嘉雯的個人權益包括2,452,500股股份，由羅嘉雯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 五 馮祈裕的個人權益包括210,000股股份，由馮祈裕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第三百三十六條須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本公司獲悉於二〇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下列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主要股東權益。該等權益為上文所披露董事及行政總裁所擁有以外的權益：

股份的好倉總額

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ERL	公司權益(附註一)	301,538,000	49.12
OHHL	公司權益(附註一)	301,538,000	49.12
HSBCITL	公司權益(附註一)	301,538,000	49.12
李漢健	家族權益(附註二)	301,538,000	49.12

附註：

一 於二〇一三年九月三十日，該等股份以ERL的名義持有，而ERL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HSBCITL的全資附屬公司OHHL持有，HSBCITL為現有信託的受託人。

二 李漢健(José Manuel dos Santos的配偶)視為擁有José Manuel dos Santos全部股權的權益。

競爭業務

於二〇一三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或任何有權在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5%或以上投票權，及實際上有能力指示或影響本公司的管理層或彼等各自聯繫的人士或一組人士，概無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權益。

證券買賣或贖回

本公司於九個月期間並無贖回任何股份，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九個月期間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股份。

釋義

「聯繫人」	指	《創業板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相聯法團」	指	符合以下說明的另一法團： 一 該另一法團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或是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或 二 該另一法團並非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但本公司擁有該另一法團股本中某類別股份的權益，超過該類別已發行股份面值的五分之一
「行政總裁」	指	一名單獨或聯同另外一人或多人獲董事會直接授權負責本公司業務的人士
「本公司」	指	Vodatel Networks Holdings Limited (愛達利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ERL」	指	Eve Resources Limited，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銀河娛樂渡假村」	指	澳門路氹城銀河娛樂渡假村及娛樂場
「創業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創業板市場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不時制訂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金達集團國際」	指	金達集團國際有限公司(前稱Mobile Telecom Network (Holdings) Limited (流動電訊網絡(控股)有限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金達集團國際股份於創業板上市
「金達集團國際股份」	指	金達集團國際股本的每股0.01美元的普通股
「港仙」	指	港仙，100港仙等於1港元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不適用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HSBCITL」	指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不適用於澳門大學)
「中國內地」	指	中國(香港、澳門和台灣地區除外)
「九個月期間」	指	截至二〇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OHHL」	指	Ocean Hope Holdings Limited，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購股權」	指	根據股份持有人於二〇〇二年十一月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批准的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認購股份的權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不時予以修訂的《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五百七十一章)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不適於金達集團國際股份)

「主要股東」	指	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10%或以上投票權的人士
「三個月期間」	指	截至二〇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東帝汶」	指	東帝汶民主共和國
「泰思通」	指	泰思通軟件(上海)有限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
「TTSA」	指	Timor Telecom, S.A.，在東帝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的法定貨幣美元

承董事會命

主席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澳門，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十二日

執行董事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嚴康

關鍵文

羅嘉雯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祈裕

王祖安

涂錦輝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文件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後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設立的互聯網網頁「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刊登(最少自刊登日期起計七日)及於 www.irasia.com/listco/hk/vodatel/announcement/index.htm 及 www.vodatelsys.com 刊登。

* 僅供識別